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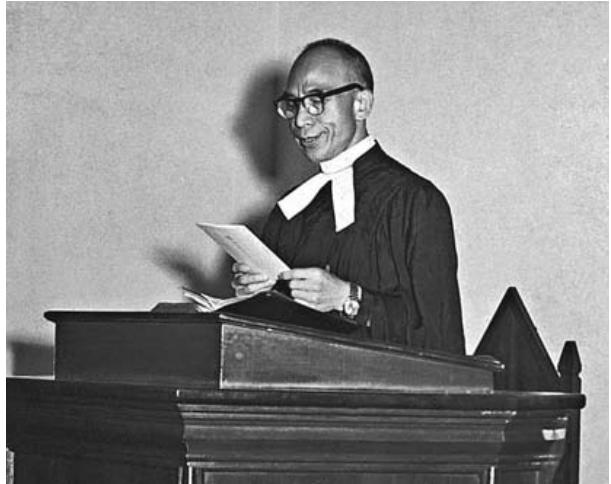
和平鐘聲

蒙恩永為牧人

◆莊丁昌
牧師



莊丁昌牧師為和平教會第一任牧師，本文節錄自和平教會紀念設教廿五週年出版之「和平之聲」(1972)，文中呈現出老牧者的胸懷和眼界，並讓我們窺見台灣教會在那個時代的處境。



莊丁昌牧師

我自主後1934年（廿六歲），畢業台灣神學院，任傳道至今，快要三十八年，回想以往感覺到所受神浩蕩的恩典，確實數不勝數，虧欠神榮耀的地方也太多。

(一) 蒙恩得救的經驗

本來我的家庭是不信主的，父母都是崇拜偶像，很迷信的家庭。

十四歲的春天，在國校五年級第二學期（當時一年分三學期）的時候，因為補習學課方便起見，住在街上親戚家裡，有一晚在市場露天佈道會中，聽道受感動，決心參加主日學及做禮拜，漸漸認識了真神上帝。起初很受父母親戚的阻撓限制，但因信主後，有些好行為的表現，父母也受感動來聽道，後也成為虔誠的基督徒。

主後1927年7月6日，有大奮興佈道會，得一位名牧及另一位聖歌名家

同來主領，我參加了這次的聚會，大受感動，即刻悔改認罪，得重生得救的經驗。第二日講「得勝」的信息；第三日講「奉獻給主」的信息。那位牧師講完道後，給會眾有決志相信耶穌的機會，當時我雖感覺到好像有無數的同學的眼睛正注視著我，我毫無懼怕羞愧，勇敢及坦然無懼的站起來，表示我的決心歸主和奉獻給主，那時眼淚不禁奪眶而出，我在神的面前承認一切的罪惡，相信祂在十字架上為我的罪而死，且信祂的復活是為我得稱為義，並賜我新生命。神照著祂的應許，聖靈進入我心中，使我成為一個新造的人。次月（8月）14日我就受洗，而隸入主的教會中，並且聽主呼召，決心一生奉獻給主，作主的僕人，終生事主永為牧人。

（二）進神學院受造就

獻身為主永為牧人，是一件十分重大的事，以一年的時間考慮這個問題，並祈禱求主開出路，我深信如果主要我獻身，我的心中，必定會有喜悅的感應，果然一年以後，的確感覺到了主的呼召，所以就決心投考神學院，俾在真道上得蒙造就。經過了六年的苦修，完成神學院的課業，其中不是沒有困難、挫折的，也經過數次

的打擊，特別於1932年3月間，遭遇家父事業失敗，又疾病嚴重，還有其他的事打擊，非常憂愁失望。我試試用種種方法消愁遣悶，都不見效。一個清晨，我竟不知不覺地走到海岸，想要跳海而解脫一切。正在徘徊時，驟見空中有一隻飛鳥飛過，同時由心靈憤然說道：「看那天上的飛鳥」（馬太福音6:26），更奇妙的事發生，就是在第三天，有一位從日本來的名牧賀川豐彥到校講道，所講的幫助了我軟弱靈性的奮興，不但如此，會畢，我拿出一本書及聖經，請他簽字以為紀念時，究竟賀川豐彥先生他寫了什麼呢？在那本書上，他寫著：「上帝就是愛」，另在聖經裡面很快繪了耶穌的上半身像，手指空中，上面繪一隻飛鳥，又寫著「看哪！天上的飛鳥」，使我心中受了大感動，只覺得眼淚有如泉源，手腳不由自主的震動起來，從那時曉得抓住神的話，一生學習看天上的飛鳥的功課。真是神的奇妙作為，愛我們到底，拯救我們到底，堅固我們到底，我決心接受培育，深造，做個無愧的工人。

在神學院老師們諄諄教誨，循循善誘的盡心教導下，一直完成六年的神學課程。我深切地感到牧人職責的重大，對搶救靈魂更覺重要。對於如何



和平鐘聲

待人接物與同工和諧相處，及使自己在神手中成為更合用的器皿，使我更成為到處宣揚基督馨香的聖工有成就，這些思潮，迄今我仍然耿耿於懷，無時或忘。願一切榮耀歸基督。

(三) 立志永遠為牧人

1934年3月底神學院畢業，受派到新店教會為傳道師。第二年得蒙主忠心僕人宋尚節博士來台主領奮興大會，不但大大幫助了台灣的教會，我個人也獲益匪淺。第三年，我就到廈門參加宋

博士主領的第二屆查經班一個月。那時，為第三期教師考試回台。1937年春，考完二十一科目的教師考試，由教師封立牧師。正式

開始行使牧師的職務。而後被聘到廈門傳道，幫助金門廈門的教會。起初打算在廈門傳道半年時間，但想不到一住四年餘，也設立廈門中華基督教會。1942年返台，再受聘回到新店任職四年。那時日本於抗戰期中，在台加緊推行「皇民化運動」，禁止報紙使用漢文，獎勵國語家庭（日語），用日語會話，強迫公教人員改換日式姓名，家戶設置日本天照大



1960年青契退休會

神神龜等。教會亦不例外，甚至被迫禁用白話字（羅馬字），遇主日禮拜及主日學講道、祈禱、唱詩均不得用台語；在禮拜前，會眾應先唱國歌，向宮城方面行遙拜之禮。被迫之下，內心至感痛苦不安，所以盡量設法免掉上述種種奴化措施。

在戰爭末期，禮拜堂被日軍佔用，教會除主日在主日學教室舉行禮拜之外，其他活動，幾乎一律停止。幸好1945年8月15日，日本無條件投降，教會復原，光復後第二年（1947年），受艋舺教會聘請到台北設立和平教會一年後即能自立，迄今二十五週年間，早晨有國、台語兩次禮拜，歸主人數漸漸多，每次平均有一百五十多名信徒聚集敬拜上帝。同時常到烏來山胞中傳福音，信者日增，已設四所會堂。傳道三十八年來，在主的工場上事奉祂，歷經變故，但主恩夠



用。對神、對人、對工作，自覺有不少虧欠之處，然而主的寬容忍耐，和教會弟兄的愛顧，得以仍然站立崗位，真是感謝主恩，因為主祂不偏待人。

(四) 作主工並不徒然

自己所牧養的教會，不分省分派別，有國、台語崇拜，各方面工作真是分身無暇，幾乎疲於奔命，所幸主恩主力夠我使用，沒有難當的事，同時一人要兼顧兩方面的工作，每週十多小時為著神學院及聖經學院的後一

代的造就講學，雖然有一次為教會公務遭遇車禍，從輪下逃生，以後還是繼續東奔西跑絲毫無倦怠的心情，這是神的奇妙施恩，有時難免遭遇身體上或其他的困難，然而很多時候，竟然克服一切能做下去，真如約瑟所說的「神使我忘了一切」(創41:51)，更使我在學校再受造就，在真道上追求長進。在這些年擔任神學及聖經學院教育中，更深深的體驗到在訓練教會工人的基本學科中，神學是首要的，同時神學研究或教學當以神的話為根據，或以客觀的方法研究神的啟





早期青年團契

示與其超自然因素，或以主觀的方法歸納人心屬靈的經驗，或以聖經為引證之資料，證實系統真理，或以聖經為基本根據，分題作層次研究，目的為使傳道人在不同恩賜所事奉的工作上，

均能（「成全」原意為「配備」）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（弗4:12）。

再想自設立和平教會以來，因地址接近台大、師大二校，大專智識青年來此聚會者日眾。明有德牧師稱之為「University Church」。本教會的青年團契，就等於大專學生青年團契之一，質量並重，此固為本會任職者能高度發揮基督教精義，獻身有價值的工作有以致之。至今經過本教會薰陶培養的大專畢業生已將近三百多人，現散居全省各地及美國、日

本、東南亞各國，或研究或成家立業，由於他們勤奮的精神已在社會上建立了美好的聲譽，彰顯了救世主的榮光，致使「老牧人」有無上的快慰，感謝主，為主作工，並不徒然。

（五）作傳道人的苦樂

有人說傳道人很苦，有人說傳道人很快樂。到底牧人是苦呢？還是快樂呢？我可以告訴各位：傳道人是很快樂的，不過，他的快樂是苦中得來的。

有人以為傳道人的苦是物質上及人事上的苦，但我並不覺得如此。因為做人的工能得工價養活，何況做神的工作呢？我要糾正說「做傳道牧師不是入了窮行」，在此想到某同工一首詩說：「傳道牧師非窮行，有神豐富作靠山」，我深具同感。

由上述看來，作傳道牧師，在世無可誇，但是可誇的只有神的恩典，祂是我們豐富的靠山。又覺得教會人事方面也沒有什麼問題，三十八年以來，由我的經驗所得，凡屬於主的教會，每一位基督徒必是很愛主，和愛主的僕人；同心合力，宏揚主工，並



禮遇、厚待信賴牧人。絕沒有什麼仇恨、蔑視、毀謗或陷害等。

最困難的事還是在牧會和講道。

牧師的事工是無止境的，工作是最繁重而最需負責的，天天都是站在聖地上，有時有些教友將他們的痛苦告訴他，即要想各樣的方法去告誡勸勉他們，幫助他們能勝過試探。一個牧人，要能同快樂的人一同歡樂，同悲痛的人一同流淚，這真是不容易的事。

最後要說到牧師最困難的事，就如保羅勸提摩太的話：第一、不要為言語和人爭辯。第二、要自己做榜樣給信徒看。爭辯無益，存心忍耐，溫和待人，不與人爭辯，最好把真理在行為中表揚出來。古今的教會，藉著辯論的方法，少有能得勝的。惟獨藉著真理的宣揚，和行為的表現，用人格

感化的方法，來引人悔改，才能帶人得救。

但是要做到這樣，實在很難。只有主耶穌是完全人。唯一的方法是崇拜祂，信靠祂，奉獻我們所能來為主服務，作神的器皿——「傳聲筒」。不要失望，漸漸會進步。「熟能生巧」、「活到老，學到老」，大膽的做去，不要自暴自棄，抱著嘗試的精神，背負這十字架，一切成敗全交託於主手中。你要是苦幹，不灰心，盡自己的本分，放開眼睛耳朵，在各處試驗。十年二十年之後，對教會必有更大的貢獻，必能達到如經上所說：「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」(詩126:5)。

不過，最後我還要像保羅一樣說：「請弟兄們為我們禱告」(帖前5:25)。「弟兄們，我還有話說，請你們為我們禱告，好叫主的道理快快行開，得著榮耀，正好像在你們中間一樣」(帖後三:1)。在恩典下三十八年，只有感謝。若是神仍然憐恤我，還留我的生命，還有使用我之處，我就向神求告說：「神啊！我到年老髮白的時候，要求你不離棄我，等我將你的能力指示下一代，將你的大能指示後世的人」(詩71:18)。①



莊丁昌牧師夫婦